

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1年4月20日，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珠路233号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聂伟才先生主持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讨论，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于本公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相关数据详见公司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全文。

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公司 2020 年度合并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,795,956.29 元、合并未分配利润为-177,193,390.43 元。

综合考虑公司 2020 年度的盈利情况，公司决定 2020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未来三年（2019-2021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的相关规定。

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于本公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。

六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能根据公司经营需要持续完善内控制度，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；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，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。公司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面、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、运作和执行情况。

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于本公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七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，《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于本公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4月22日